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WORLD HOUSEWAR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13)

深圳市龍崗坪山新區地塊編號 G11207-1
城市更新項目
發展商權益重組進一步之公告

茲提述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曾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發出公告(「該等公告」)及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發出通函(「該通函」)，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發出發展商權益重組公告(「發展商權益重組公告」)內容有關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非常重大收購上述城市更新項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該通函及權益重組公告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發展商權益重組公告所載，「花樣年集團(中國)」將會聯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世界公司(寶安)」及「佳多榮」簽署「補充協議二」承諾為各發展商協定履行及遵守上述城市更新項目一期應按「原協議」及「補充協議一」項下的補償及於發展完成後應返還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世界公司(寶安)」及「佳多榮」之全部實際權益，承擔全部連帶保證責任。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花樣年集團（中國）」完成簽署「補充協議二」，承諾為各發展商協定，履行及遵守上述城市更新項目一期應按「原協議」及「補充協議一」項下的補償及於發展完成後應返還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世界公司（寶安）」及「佳多榮」之全部實際權益，並承擔全部連帶保證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達興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李達興先生、馮美寶女士、李振聲先生及李國聲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張子文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崔志謙先生、許志權先生、何德基先生及項世民先生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